



語言及翻譯學院

中葡/葡中翻譯學士學位課程

(中英文教育制度學生)

學科單元/科目大綱

學年	2024/2025	學期	2
學科單元/科目編號	CHIN4102-421/422/423		
學科單元/科目名稱	中文傳意技巧 II		
先修要求	沒有		
授課語言	中文		
學分	2	面授學時	30
教師姓名	臧清	電郵	qzang@mpu.edu.mo
辦公室	總部，致遠樓，B212 室	辦公室電話	8599-6535

學科單元/科目概述

《中文傳意技巧 II》為中葡/葡中翻譯專業的必修課之一，強調應用中文的實踐性原則。繼《中文傳意技巧 I》對傳意的概念、起源、學科發展等方面的總體把握，以及對傳意要素、過程、模式及規則、技巧等知識的掌握後，本科目側重於進行有關演講、致詞、辯論、答辯等專項口語傳意的知識學習、案例分析、技能培養及實踐活動，同時也兼顧閱讀、修辭、書面表達等方面能力的培養，引導學生掌握中文口語傳意與書面語傳意的技能，提高中文傳意的綜合水平，為未來從事翻譯及其他領域的工作或繼續深造奠定堅實的中文基礎。

學科單元/科目預期學習成效

完成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將能達到以下預期學習成效：

M1.	比較全面地瞭解傳意學的基本概念和相關理論。
M2.	掌握演講的相關知識與技巧，提高口語表達能力。
M3.	掌握致詞的相關知識與技巧，提高口語表達能力與應變能力。
M4.	掌握辯論的相關知識與技巧，提高邏輯思維能力與口語表達能力。
M5.	掌握港澳社會的中文傳意特色，提高提供語言服務的能力與人際溝通能力。
M6.	掌握修辭的技巧，提高中文閱讀及書面表達能力。



有關預期學習成效促使學生取得以下課程預期學習成效：

課程預期學習成效	M1	M2	M3	M4	M5	M6
P1. 能有效地運用翻譯能力並將翻譯技巧學以致用						
P2. 能有效地運用口譯能力 (交替傳譯 CI 和 同聲傳譯 SI) 並將口譯技巧學以致用						
P3. 能有效地運用漢語和葡萄牙語的語言能力		✓	✓	✓	✓	✓
P4. 具備相應的書面、口語和人際交往能力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P5. 瞭解相應的漢語和葡萄牙語書寫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P6. 樹立專業和團隊合作意識		✓		✓	✓	✓
P7. 獨立完成筆譯或口譯 (交替傳譯 CI 和同聲傳譯 SI) 工作						
P8. 掌握葡萄牙語及相關文學、歷史等必要知識						
P9. 掌握漢語及中國文學、法律等常識		✓	✓	✓	✓	✓
P10. 掌握操作計算機的基本知識和能力						
P11. 掌握進行學術研究的必要能力	✓	✓				✓
P12. 培養學習新的或更高級別科目的能力和願望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P13. 培養終身學習的能力和願望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
教與學日程、內容及學習量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1	1.導論 1.1 《中文傳意技巧 I 》科目總結 1.2 《中文傳意技巧 II 》課程內容設置 1.3 《中文傳意技巧 II 》意義、目標 1.4 港澳傳意的特色	2
2-4	2.演講 2.1 概述 (要素、類型、功能等) 2.2 準備 (演講稿寫作) 2.3 技巧 (有聲、形體語言的運用 ; 情緒及表達控制等) 2.4 案例分析及實踐	6
5-7	3.致詞 3.1 概述 (特點、形式、目的、內容等)	6



	3.2 準備 (講詞寫作) 3.3 技巧 (有聲、形體語言的運用；情緒及表達控制等) 3.4 案例分析及實踐	
8	4.期中測驗	2
9-11	5.辯論 5.1 概述 (起源、作用、要素、類型等) 5.2 技巧 (邏輯思維方法、規律) 5.3 案例分析及實踐	6
12-13	6. 語句勘誤和修辭 6.1 語句勘誤概述 (特點、類型、原則等) 6.2 修辭 (類型、特點等) 6.3 案例分析及實踐	4
14-15	7.期末總結 8.期末考試	4

教與學活動

修讀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將透過以下教與學活動取得預期學習成效：

教與學活動	M1	M2	M3	M4	M5	M6
T1. 課堂講授、多媒體演示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T2. 實例分析、討論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T3. 課堂個人、小組實踐練習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T4. 書面作業及批改等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
考勤要求

考勤要求按澳門理工大學《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，未能達至要求者，本學科單元/科目成績將被評為不合格 (“F”) 。

考評標準

修讀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需完成以下考評活動：

考評活動	佔比 (%)	所評核之 預期學習成效
A1. 出勤、互動	10%	M1-M6



A2. 作業、實踐練習	20%	M2-M6
A3. 期中測驗	30%	M1-M3
A4. 期末考試	40%	M1-M6

有關考評標準按大學的學生考評與評分準則指引進行（詳見 www.mpu.edu.mo/teaching_learning/zh/assessment_strategy.php）。學生成績合格表示其達到本學科單元/科目的預期學習成效，因而取得相應學分。

評分準則

優秀：有極強的原創性思維，良好的語言組織能力、理論分析能力和系統化表述能力，對主題的卓越把握，擁有廣泛和紮實的知識基礎。

非常好：能夠把握主題，具有較強的批判能力和分析能力，對問題有很好的理解，熟悉文獻資料的出處。

良好：掌握主題證據，具備一定的批判能力和分析能力，對問題的合理解釋，熟悉文獻資料的來源。

滿意：從學習經驗中獲益，理解主題，能夠針對材料中的簡單問題制定解決方案。

及格：熟悉主題，能夠在不重複學習學科單元/科目的情況下取得進步。

不及格：缺乏對主題的熟悉程度，批判性和分析能力薄弱，文獻資料的有限或不當使用。

書單

香港理工大學香港專上學院中文組，2017，《大專中文傳意》，第1版，中華書局

參考文獻

陳洪，2009，《大學語文（第二版）》，第2版，高等教育出版社

陳耀南，《中國人的溝通藝術》，第1版，台海出版社，2020

鄧城鋒 黎少銘 郭思豪，2003，《語病會診》，第1版，三聯書店

黃伯榮 廖序東，2011，《現代漢語》（增訂五版），第5版，高等教育出版社

匡玉梅，2003，《現代交際學》，第1版，中國旅遊出版社

李衍華，《說話的邏輯與技巧》，第1版，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11

林語堂，2004，《怎樣說話與演講》，第1版，文化藝術出版社

魯曙明，2008，《溝通交際學》，第1版，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



- 任伯江，2006，〈《口語傳意權能——人際關係策略與潛力》〉，第1版，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
- 邵新芬 戴青 李建年，〈《口語藝術實用教程》〉，第1版，中國傳媒大學出版社，2010
- 孫海燕 劉伯奎，2004，〈《口才訓練十五講》〉，第2版，北京大學出版社
- 沃爾特·D·斯科特，〈《演講心理學》〉，第1版，古吳軒出版社，2021
- 葉 朗，2012，〈《文章選讀》〉，第1版，華文出版社
- 約瑟夫·皮爾西著(陳磊譯)，2019，〈《符號簡史》〉，第1版，北京聯合出版社
- 張保紅編著，〈《文學翻譯》〉，2011，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
- 張新穎，2013，〈《大學語文實驗教程》〉，第1版，復旦大學出版社
- 趙兵 王群，〈《朗誦藝術教程》〉，第1版，文匯出版社，2022
- 趙毅 錢為鋼，2003，〈《言語交際學》〉，第1版，上海三聯書店
- Dorothy Leeds (曾沁音譯)，2004，〈《超級口才溝通無礙》〉，第1版，美商麥格羅·希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
- Getald I.Nierenberg & Henry H. Calero(蔡慶蘭譯)，2005，〈《姿勢會說話——身體語言解碼》〉，第1版，遠流出版社

學生反饋

學期結束時，學生將被邀請以問卷方式對學科單元/科目及有關教學安排作出反饋。你的寶貴意見有助教師優化學科單元/科目的內容及教授方式。教師及課程主任將對所有反饋予以考量，並在年度課程檢討時正式回應採取之行動方案。

學術誠信

澳門理工大學要求學生從事研究及學術活動時必須恪守學術誠信。違反學術誠信的形式包括但不限於抄襲、串通舞弊、捏造或篡改、作業重覆使用及考試作弊，均被視作嚴重的學術違規行為，或會引致紀律處分。學生應閱讀學生手冊所載之相關規章及指引，有關學生手冊已於入學時派發，電子檔載於 www.mpu.edu.mo/student_handbook/。